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秘書長 函

地址：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承辦人：林佩儀
電話：02-33566696
電子信箱：coca@ey.gov.tw

受文者：法務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5日
發文字號：院臺綜字第1125011768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5011768A00_ATTCH1.doc)

主旨：檢送112年6月1日本院第3858次會議院長提示1份，請查照。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數位發展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副本：



法務部 1120605



11200129780

院長提示：

民國 112 年 6 月 1 日第 3858 次會議

立法院第 10 屆第 7 會期已於昨天（5 月 31 日）結束，在行政立法共同合作下，本會期共審議通過法律案 136 案，其中由本院所送出的法案就有 108 案，為 20 年來單一會期通過最多者，這些福國利民的法案，讓政府重大政策得以推展，施政更貼近民意，我要再次對立法院游院長、蔡副院長，以及朝野各黨團及委員們的辛勞，以及各部會的共同努力表達深深的感謝及敬意。

本會期除通過加速疫後經濟、社會復甦，擴大照顧弱勢，以及經濟成果全民共享的疫後特別條例與預算外，政府當前最重要的幾項施政重點，包括治安、道安、資安及打詐 5 法等法案，也都以最快速度順利通過。至於在環境韌性方面，也通過攸關強化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的 22 項法案，以及加強礦業管理、海洋環境永續、擴大再生能源利用等重要法案；而政府組織改造的最後一塊拼圖，包括農業部、環境部組織法都順利通過。此外，攸關健全社會福利體制、保障國民社福基本權利的社會福利基本法，與產業發展有關的促進海洋產業、文創產業、權證市場發展的

法案，也經立法院通過。

上述法案與國家安定、社會安全、人民安心、壯大經濟、環境永續息息相關。請各主管機關就所通過的法律案中，需要配合修訂子法或研擬相關配套措施者，務必確實掌握期程、儘速辦理，並加強宣導，使各項法律都能如期施行，以落實政策目標。

本院組改作業推動過程備極辛勞，感謝相關部會一同完成這項歷史性的任務，惟為避免外界質疑政府推動組改，員額卻大幅膨脹，請各主管機關於規劃新機關員額時，應以業務運作初期所需最小規模人力精實規劃，且落實員額隨同業務移撥及於主管機關員額總量範圍內優先調配因應，不宜以本次組改為由要求大幅擴增預算員額。視新機關運作一段時間後，未來再依業務實際需要情形務實滾動檢討人力。

最後，再次感謝各部會的努力，以及立法院各黨團的支持，尤其如民進黨黨團所言，本會期所通過的法案數不僅最多，改革也最多，爭議則最少。讓我們再繼續努力打造臺灣成為一個更溫暖、更堅韌的國家。